講道大綱

講題:「完滿的愛」兩大記號

經文:約翰壹書四17-21

引言:

本論:

- 一、坦然無懼面見主(vv. 17-18)
 - ▶ 驅走審判的恐懼
 - > 基督的坦然無懼
 - ▶ 應用:擺脫對自我的審判
- 二、顯出愛人的生命(vv. 19-21)
 - ▶ 神愛我 → 我愛神
 - > 愛神與愛人
 - ▶ 應用:擺脫對別人的審判
- 三、應用:多黙想神的愛,讓神的愛「住」在我們的心裡

講員:林鳳妹傳道

- ▶ 再思神愛的本質(約翰壹書四10)
- ▶ 怎能如此?

總結:

經文(和合本修訂版)

- 第17節 由此,愛在我們裏面得以完滿:我們可以在審判的日子坦然無懼,因為基督如何,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。
- 第18節 在愛裏沒有懼怕;完滿的愛把懼怕驅逐出去,因為懼怕裏含著 懲罰,懼怕的人在愛裏尚未得到完滿。
- 第19節 我們愛,因為神先愛我們。
- 第20節 人若說「我愛神」,卻恨他的弟兄,就是說謊了;不愛他看得 見的弟兄,就不能愛看不見的神。
- 第21節 愛神的,也要愛弟兄;這是我們從神所受的命令。